



石家庄市藁城区消防救援大队

## 行政处罚决定书

石藁消行罚决字〔2023〕第 0003号

违法行为人(姓名、性别、年龄、出生日期、身份证件种类及号码、户籍所在地、现住址/单位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石家庄顺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松江路123号天山创谷大厦科技企业孵化器1单元902-2室, 法定代表人: 李增卫,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82MA0GDU3A5K。

现查明 2023年3月28日22时23分, 藁城区消防救援大队接到报警称, 位于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丰产路28号的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维护单位: 石家庄顺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增卫,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82MA0GDU3A5K, 地址: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松江路123号天山创谷大厦科技企业孵化器1单元902-2室) 发生火灾。此次火灾伤亡0人, 直接经济损失9000元, 起火原因为伴热带电气线路故障引燃周围可燃物所致。石家庄顺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对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的厂区日常巡查不到位, 导致火灾发生或者损失扩大, 以上事实有 现场照片、《火灾事故简易调查认定书》(石藁消火认简字[2023]第0042号)、项目负责人李增会的询问笔录等证据证实。

根据 《河北省消防条例》第五十六条第一款和《河北省消防行政执法量实施办法》第十条、第三十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 现决定给予 石家庄顺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罚款人民币壹万捌仟元整的行政处罚。

执行方式和期限 石家庄顺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到 中国邮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藁城支行(地址: 石家庄市藁城区廉北路436号) 缴纳罚款或通过电子支付系统缴纳罚款。

逾期不缴纳罚款的, 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 加处罚款的数额不超过罚款的数额。

如不服本决定, 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 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政府 或 石家庄市消防救援支队 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六个月内依法向 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法院 提起行政诉讼。